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556臺北市松山區八德路2段342號(營建署)

聯絡人：林純如

聯絡電話：0287712735

電子郵件：chunju@cpami.gov.tw

傳真：0287719420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內營字第10808112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

主旨：關於臺北市政府修正「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」第11條 條文函轉鈞院備查案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108年6月26日府授法二字第10860233021號函辦理，並檢附該函及附件各1份。

二、旨揭自治條例修正內容，查與憲法、法律或基於法律授權之法規尚無牴觸。

正本：行政院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、本部民政司、法規委員會、營建署(都市更新組)



臺北市政府 1080708



AAAA1080135095